

证券代码：600733 证券简称：北汽蓝谷 公告编号：临 2021-067
债券代码：155731 债券简称：19 北新能
债券代码：155793 债券简称：19 新能 02

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三十次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或“公司”）九届三十次董事会于 2021 年 8 月 13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宇先生召集，并经董事长刘宇先生授权由董事、经理代康伟女士主持，应出席会议董事 11 名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11 名。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出席会议的董事对议案分别进行了审议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〉及摘要的议案》
同意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摘要。

表决结果：11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摘要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同意《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11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独立董事对《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1-068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8 月 28 日